

阳谷县水利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yanggu.gov.cn/>) 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机构名称：县水利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635-6026000；联系地址：阳谷县运河东路 212 号；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ygsxswjbgs@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阳谷县水利局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切实增强干部职工政务公开业务能力，规范工作程序，保障工作效率，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努力做到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强化责任落实，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的知

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一）主动公开

2021年，我局通过县政务信息公开专栏方式共公开政务信息69条。一是做好机关职能信息公开。公开了阳谷县水利局基本信息、主要职责信息、领导信息、机构设置信息、所属单位信息等，为公众查询单位基础信息提供便利，本年度共公布此类信息3条；二是做好政策法规和政策解读公开。发布政策文件1件，政策解读1件；三是做好财政信息公开。本年度实行了部门财政预算公开、部门财政决算公开，共公布信息3条；四是做好发展规划计划信息公开。为公众了解本单位重要工作计划，公布工程建设规划1条；五是做好建议提案信息公开。公开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具体情况、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具体情况。本年度公开该类信息7条；六是做

好通告公告信息公示。为确保公众知情权，将应公告信息公开 2 条；七是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公开了行政执法人员清单，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和监督途径，行政检查服务指南及流程图，“双随机一公开”实施细则等，并公开了抽查情况。

当前位置： 首页 > 县直部门信息公开 > 县水利局

阳谷组配分类 (160)

- 机构职能 (3)
- 政策法规文件 (2)
- 政策解读回应 (1)
- 会议公开 (2)
- 财政信息 (7)
- 发展规划计划 (2)
- 建议提案办理 (17)
- 通告公告公示 (9)
- 行政执法公示 (37)
- “放管服”改革 (11)
- 重要部署执行落实 (15)
- 环境保护 (10)
- 公共监管服务信息 (18)
- 重大建设项目领域 (5)
- 公共资源配置领域 (1)
-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3)
- 信息公开基础建设 (7)
- 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10)

信息搜索：

当前位置： 阳谷组配分类

序号	名称	发文日期	发布单位
1	阳谷县水利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年度数据统计表	2022年01月17日	县水利局
2	阳谷县2021年度水库移民人口信息变化公示	2022年01月12日	县水利局
3	阳谷县水利局政府工作报告第四季度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	2021年12月30日	县水利局
4	阳谷县水利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	2021年12月28日	县水利局
5	阳谷县水利局权责清单	2021年12月08日	县水利局
6	水利局政务公开机构信息	2021年11月30日	县水利局
7	关于对阳谷六和鲁信食品有限公司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021年11月24日	县水利局
8	对县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1205127号提案《关于城区河流水系规划的提案》的答复	2021年11月15日	县水利局
9	对县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1205102号提案《关于加强我县自来水水质监督，保...	2021年11月15日	县水利局
10	关于对阳谷三山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1	阳谷县水利局领导信息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2	阳谷县新建大中型水库（陈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3	阳谷县水利局机构设置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4	阳谷县水利局机关简介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5	阳谷县水利局水行政执法服务指南及流程图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6	关于对山东省阳谷县宏信包装有限公司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021年11月11日	县水利局
17	阳谷县水利局节约能源资源经验做法	2021年11月04日	县水利局

（二）依申请公开。2021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申诉和举报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强化领导。加强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领导，促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机构建设和标准化管理；二是加强措施。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加强协调配合，把政务公开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抓，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

部署；三是提升标准。扩大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将信息公开任务落实到具体部门，确保政务信息的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县政务信息公开专栏方式公开政务信息，全力配合县政府平台建设。

（五）监督保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保障群众对政府工作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的重要途径。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努力提高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依法履行推进本领域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坚决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形成系统完备、管用有效的公开制度规范体系，切实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效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主要存在问题一是部分政务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不够及时；二是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制度需要进一步落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能需要进一步强化。

(二) 改进情况。一是要加大工作力度，强化制度，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二是将政务公开落实到日常工作中，强化责任落实，坚持清单式交办任务，促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1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 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2021年收到县人大代表建议5件，收到县政协委员提案2件，已将答复在县政府网站公开。

阳谷县水利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解读

1、《阳谷县水利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和县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的要求,汇总本单位信息公开统计数据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由阳谷县水利局编制。

2、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收到的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并含相关指标统计表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3、2021 年度,县水利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有关规定,在阳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69 条。